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理财产品类型：**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理财额度：**14 亿元现金管理额度，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批。
- 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受到波动，理财产品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为有效盘活公司自有资金，提高闲置资金收益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保证日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风险较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本次理财情况概述

（一）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的同时为公司未来发展做好资金准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二）理财的总额度和有效期

1、总额度：公司拟在人民币 14 亿元的额度范围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的投资理财产品。

2、有效期: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不超过12个月。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授权期限内的任一时点的交易总金额不应超过理财总额度。

(三) 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 投资方式

1、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国债、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收益凭证、信托计划等,该等投资产品可用于资产池质押但不得用于其他事项的抵押。

2、认购理财产品资金金额:14亿元(总额度,含子公司)

3、理财产品期限: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可转让大额存单除外)

由于银行大额存单业务利率相对较高,产品可转让,流动性好,该产品的投资不受产品实际存续期限的限制。

4、收益: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优化资金使用效率,实现理财收益最大化。

二、 审议的程序

1、 董事会意见

2024年3月1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为14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256,484,577.55元的62.04%,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标的为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在充分考虑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参与理财产品,理财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发展的需

求，并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

1、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6,795.12	344,020.54
负债总额	191,146.66	157,53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770.61	185,989.81
项目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38.97	21,586.5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5.86%，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闲置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会计处理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公司前次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的实施情况

2023年公司根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授权，公司最高在14亿元的额度范围内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实际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本金未发生到期不能赎回的情况；授权期限内单日最高投资金额99,972.82万元（含利息再投资），未有超过授权总额度的情形；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余额83,220.73万元；2023年全年累计收到理财收益2,917万元，占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59%。

四、投资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品种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受到波动，理财产品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董事长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总监负责实施。公司财务总监将组织财务中心严格按照《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进行理财产品风险、投向、收益评估，相关投资理财申请需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购买。购买理财产品后，财务中心应及时进行跟踪，一旦发现不利情况，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法务部负责对根据本项授权进行的现金管理事宜进行审计监督，定期应对各项投资理财进行全面审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理财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至少每半年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跟踪各理财产品的购买和赎回情况，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理财及损益情况。若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定的特定情形的，公司应当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